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履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较好的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召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先后完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股东大会及监事会投票选举等决策流程，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请审议事项都获得了通过，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04.26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p>《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p>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07. 29	<p>《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p> <p>《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薪酬方案的议案》</p> <p>《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08. 15	<p>《关于豁免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p> <p>《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08. 26	<p>《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关于追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10. 27	<p>《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的行为实施监督。

公司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依法依规规范运作，无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责，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监事会认真仔细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财务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没有违反国家政策法规和公司财务管理纪律的问题；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财务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

金需要，提高融资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强化监督、聚焦合规风控、完善机制、关注业务并促进公司规范稳健发展；充分发挥监事会监督的独立性、专业性和有效性，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

2023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严格履行以下职责：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严格把控公司重大决策、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工作，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2、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核，从严把关，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